

汉滨区财政局文件

汉区财整〔2019〕6号

汉滨区财政局 关于下达财政涉农整合资金的通知

汉滨区农业农村局：

根据汉滨区脱贫攻坚指挥部《关于下达 2019 年第六批财政涉农整合资金分配使用方案的批复》（汉脱指发〔2019〕30 号），现从安康市财政局《关于下达 2019 年省级林业专项资金的通知》（安财农〔2019〕35 号）文件中下达 606 万元，其中用于秸秆利用项目 306 万、粮食适度规模经营项目 300 万元。

一、请收到资金后，加快项目实施，及时拨付资金，加快支出进度。

二、请按资金用途确定项目绩效目标，填报绩效目标表，于三个工作日内报财政局农财股，并在 12 月 15 日前对绩效目标进行自评，将绩效自评报告报区脱贫办、区财政局。

三、年终请列入“2130505—生产发展”科目，经济科

目“50302—基础设施建设”，并严格按照规定用途使用。

附：涉农整合绩效目标表

汉滨区财政局

2019年5月27日

附：涉农整合绩效目标表

抄送：国库支付局、预算股、国库股。

汉滨区财政局

2019年5月27日印发
